

2021 年台州市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论证项目:	2021 年台州市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70 万元
拟成交单位: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分公司
单位地址:	台州市椒江区中山西路 292 号
论证意见:	1、时效性要求:从报纸的印刷到发行必须在短时间内完成,否则影响报纸的时效性,因此在发行服务选择上遵从及时完整就近原则。 2、服务配套要求: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台州市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承接主体均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分公司,若更换承接主体,将导致在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条件下,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要求,且会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增加或原有投资损失的; 3、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要求:《今日路桥》报是区委的机关报,是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报纸投递质量要求:需要及时、准确地投送到全区范围内的读者手中,不得因为略远,订户不集中不投或漏投。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分公司是一家具备专业投递队伍的企业,在党报党刊的投递上有着悠久的历史,也是各类报刊在我区范围内的投递主力军,与全媒体中心具有良好的合作基础和既往的经验,是唯一能够及时,准确地把报纸投递到百姓手中,符合《今日路桥》报代投相关要求的供应商。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浙江省政府采购服务采购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要求《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要求。为确保台州市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的统一性和完整性,保障新闻信息及时有效,专家组确定 2021 年台州市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以单一来源政府采购方式,委托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分公司承担。 专家签字: 蒋群 2021 年 1 月 6 日

2021 年台州市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论证项目:	2021 年台州市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70 万元
拟成交单位: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分公司
单位地址:	台州市椒江区中山西路 292 号

论证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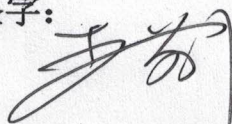
1、时效性要求:从报纸的印刷到发行必须在短时间内完成,否则影响报纸的时效性,因此在发行服务选择上遵从及时完整就近原则。

2、服务配套要求: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台州市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承接主体均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分公司,若更换承接主体,将导致在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条件下,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要求,且会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增加或原有投资损失的;

3、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要求:《今日路桥》报是区委的机关报,是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报纸投递质量要求:需要及时、准确地投送到全区范围内的读者手中,不得因为略远,订户不集中不投或漏投。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分公司是一家具备专业投递队伍的企业,在党报党刊的投递上有着悠久的历史,也是各类报刊在我区范围内的投递主力军,与全媒体中心具有良好的合作基础和既往的经验,是唯一能够及时,准确地把报纸投递到百姓手中,符合《今日路桥》报代投相关要求的供应商。

4. 经上述,本组认为《浙江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政府购买服务”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
 为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的
 时效性和完整性。保障新闻信息及时有效,专家组确认
 2021 年路桥区传媒中心及区属各单位的邮政投递服务仍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形式,委托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分公司承担。

专家签字:



2021 年 1 月 6 日

2021 年台州市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论证项目:	2021 年台州市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70 万元
拟成交单位: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分公司
单位地址:	台州市椒江区中山西路 292 号

论证意见:

1、时效性要求:从报纸的印刷到发行必须在短时间内完成,否则影响报纸的时效性,因此在发行服务选择上遵从及时完整就近原则。

2、服务配套要求: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台州市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承接主体均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分公司,若更换承接主体,将导致在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条件下,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要求,且会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增加或原有投资损失的;

3、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要求:《今日路桥》报是区委的机关报,是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报纸投递质量要求:需要及时、准确地投送到全区范围内的读者手中,不得因为略远,订户不集中不投或漏投。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分公司是一家具备专业投递队伍的企业,在党报党刊的投递上有着悠久的历史,也是各类报刊在我区范围内的投递主力军,与全媒体中心具有良好的合作基础和既往的经验,是唯一能够及时,准确地把报纸投递到百姓手中,符合《今日路桥》报代投相关要求的供应商。

4.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十一章第一节第一款《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为确保台州市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的统一性和完整性,保障新闻信息及时有效,特申请确定 2021 年台州市路桥区传媒中心报纸发行邮政投递服务项目的唯一来源政府各线审批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承担。

专家签字:



2021 年 / 月 6 日